股票简称：天地源　　股票代码：600665　　编号：临2009-008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2009年4月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11名，实际参与表决11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关于西安天地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浙商银行西安分行申请1.5亿元项目开发贷款的议案

根据经营发展需要，为确保公司“枫林意树”项目的顺利开发，公司下属子公司西安天地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00%）拟向浙商银行西安分行申请1.5亿元项目开发贷款，期限两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15%。该笔贷款以公司拥有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权证号：西高科技国用2004字第56912号）作为抵押担保。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抵押担保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表决结果：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四月九日

股票简称：天地源　　股票代码：600665　　编号：临2009-009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抵押担保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西安天地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数量及累计为其担保数量：1.5亿元人民币

·对外担保人累计数量：2.5亿元人民币

一、担保情况概述：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西安天地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浙商银行西安分行申请1.5亿元项目开发贷款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抵押担保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西安天地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注册资本：30000万元

注册地点：西安市高新区科技路33号高新国际商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杨斌

成立日期：2006年9月13日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和经营；物业管理；房屋租赁；房屋代理业务、营销策划；房地产信息中介代理服务；对外投资。

主要财务情况：西安天地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2008年度资产总额222581.14万元，负债总额194186.43万元，净资产28394.71万元，营业收入14030.45万元，利润总额-124.38万元，净利润-135.17万元。

三、董事会意见：

根据经营发展需要，为确保公司“枫林意树”项目的顺利开发，同意西安天地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股比例100%）向浙商银行西安分行申请1.5亿元项目开发贷款，期限两年，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上浮15%。该笔贷款以公司拥有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土地使用权证号：西高科技国用2004字第56912号）作为抵押担保。

四、累计对外担保的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本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总额为25000万元，无逾期担保。

五、备查文件：

1、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2、抵押合同。

特此公告。

天地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四月九日

证券代码：600805　　证券简称：悦达投资　　编号：临2009-008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09年4月2日通知各位董事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会议时间：2009年4月7日，会议方式：通讯表决。会议应出席董事12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2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为江苏悦达拖拉机制造有限公司6,000万元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为江苏悦达拖拉机制造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苏州分行申请6,000万元短期借款提供担保，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6,000万元额度内循环办理上述担保。本次为还后续贷，不增加担保总额。详见《对外担保公告》。

二、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为江苏悦达纺织集团有限公司3,000万元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为江苏悦达纺织集团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苏州分行申请3,000万元短期借款提供担保，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3,000万元额度内循环办理上述担保。本次为还后续贷，不增加担保总额。详见《对外担保公告》。

上述两笔担保均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二OO九年四月七日

股票代码：600805　　股票简称：悦达投资　　编号：临2009-009号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江苏悦达盐城拖拉机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拖拉机公司”）和江苏悦达纺织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纺织集团公司”）

● 本次担保数量及累计为其担保数量

本次为拖拉机公司提供担保数量6,000万元，为纺织集团公司提供担保3,000万元，包括本次累计为拖拉机公司担保42,300万元，为纺织集团公司担保31,000万元。

● 本次无反担保措施

● 对外担保累计数量

截止2008年12月31日，本公司对外提供担保总额为149,971.59万元，其中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83,500万元，为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27,100万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69,992.75万元的88.22%、49.12%、15.94%。

● 截止目前公司无对外担保逾期

一、担保情况概述

经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为拖拉机公司和纺织集团公司分别向招商银行苏州分行申请的6,000万元和3,000万元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本次对外担保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拖拉机公司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本公司持有其91.84%股份，拖拉机公司注册资本：19,600万元，法定代表人：杨坤，主要从事轮式拖拉机的生产销售。截止2008年12月31日，拖拉机公司的总资产为124,151.31万元，净资产为14,545.59万元。

纺织集团公司成立于2003年8月26日，本公司持有其100%股份，注册资本：30,000万元人民币，主要经营范围为：棉、麻、毛、丝和人造纤维的纯、混纺线及其织物，针织品、服装、印染加工，纺织机械及配件、家用纺织品销售；进出口贸易（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截止2008年12月31日，纺织集团总资产为169,753.74万元，净资产为27,494.49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保证日常生产经营资金的需要，拖拉机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苏州分行申请6,000万元短期贷款，拟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纺织集团公司因经营需要，拟向招商银行苏州分行申请3,000万元短期借款，拟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四、董事会意见

考虑拖拉机公司和纺织集团公司流动资金状况，本公司同意为拖拉机公司和纺织集团公司分别向招商银行苏州分行申请6,000万元和3,000贷款提供担保。本次为还后续贷，不增加担保总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2008年12月31日，本公司对外提供担保总额为149,971.59万元，其中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83,500万元，为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27,100万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69,992.75万元的88.22%、49.12%、15.94%。

六、备查文件目录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悦达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OO九年四月七日

关于南方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开通基金定投和转换业务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将自2009年4月13日起在部分销售机构开通南方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业务（以下简称“基金定投”），以及与以本公司为注册登记机构的基金（以下简称“自主TA基金”）的转换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金定投业务

1、开通定投业务的销售机构

直销机构：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代销机构：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招商银行、交通银行、广东发展银行、中国光大银行、中信银行、浦发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华夏银行、深圳发展银行、北京银行、上海银行、平安银行、东莞银行、宁波银行、杭州银行、华泰证券、银河证券、国泰君安、兴业证券、联合证券、海通证券、广发证券、湘财证券、长城证券、中信建投、东莞证券、招商证券、中信金通、国联证券、广州证券、南京证券、齐鲁证券、中信万通、东北证券、中银国际、山西证券、安信证券、华西证券、国海证券、华鑫证券、银泰证券、中原证券、瑞银证券、第一创业、德邦证券、国盛证券、远东证券、华安证券、华林证券、财富证券、民生证券、西部证券、万联证券、国金证券、东吴证券、世纪证券、方正证券、平安证券、华龙证券、恒泰证券、日信证券。

2、办理方式

投资者开立基金账户后即可到上述机构的网点(包括电子化服务渠道)申请办理本基金的基金定投业务，具体安排请遵循各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3、办理时间

基金定投的申请受理时间与基金日常申购业务受理时间相同。

4、申购金额

投资者可与各销售机构约定每期固定投资金额，每期最低申购金额不受基金招募说明书中有关申购金额的限制。目前各代销机构办理本基金定投业务的最低申购金额详见附件附表。

5、扣款日期及扣款方式

（1）投资者应与相关销售机构约定扣款日期。

（2）销售机构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约定的每期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具体的扣款规则、基金申购申请日（T日）的确定等以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为准。

（3）投资者需指定相关销售机构认可的资金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户。

6、申购费率

若无另行公告，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与一般的申购业务相同。部分销售机构处于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期间的，本基金将依照各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7、扣款和交易确认

基金的注册登记机构按照基金申购申请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将在T+1日进行确认，投资者可自T+2日起查询申购成交情况。

8、变更与解约

如果投资者变更每期申购金额、扣款日期、扣款方式或者终止定期定额申购业务，请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二、基金转换业务

（一）本次开通基金转换业务的销售机构及基金品种情况

1、直销机构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通南方300与南方稳健、南方宝元、南方现金、南方多利、南稳贰号、南方绩优、南方成份、南方隆元、南方价值、南方盛元之间的转换。

2、代销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招商银行、交通银行、广东发展银行、中国光大银行、中信银行、浦发银行、中国民生银行、深圳发展银行、北京银行、平安银行、东莞银行、宁波银行：开通南方300与南方稳健、南方宝元、南方现金、南方多利、南稳贰号、南方绩优、南方成份、南方隆元、南方价值、南方盛元之间的转换。

上海银行：开通南方300与南方宝元、南稳贰号、南方绩优、南方成份、南方隆元、南方价值、南方盛元之间的转换，其他基金暂不开通。

杭州银行：开通南方300与南方稳健、南方现金之间的转换，其他基金暂不开通。

华泰证券、银河证券、国泰君安、兴业证券、联合证券、海通证券、广发证券、湘财证券、长城证券、中信建投、国信证券、申银万国、东莞证券、招商证券、中信证券、中信金通、渤海证券、国联证券、广州证券、光大证券、南京证券、齐鲁证券、中信万通、东北证券、信泰证券、中银国际、财通证券、山西证券、江南证券、安信证券、大同证券、华西证券、国海证券、华鑫证券、银泰证券、中原证券、瑞银证券、第一创业、国都证券、德邦证券、国盛证券、上海证券、远东证券、华安证券、华林证券、财富证券、民生证券、西部证券、西南证券、万联证券、长江证券、新时代证券、国金证券、东吴证券、东海证券、金元证券、世纪证券、方正证券、中金公司、平安证券、华龙证券、浙商证券、恒泰证券、国元证券、东方证券、日信证券、天相投顾：开通南方300与代销机构代销的南方稳健、南方宝元、南方现金、南方多利、南稳贰号、南方绩优、南方成份、南方隆元、南方价值、南方盛元之间的转换，具体以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

（二）基金转换适用条件

1、投资者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是由同一销售机构销售、并以本公司为注册登记机构的基金。

2、自主TA基金若同时采用前端收费和后端收费，则只开通前端收费模式下的转换。本公司暂不开通后端收费模式下的转换，今后如开通，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3、单笔基金转换的最低申请份额为500份，单笔转换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数额和转出基金最低赎回数额限制。

（三）基金转换费用

1、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赎回费用及基金申购补差费用构成。

2、转入基金时，从申购费用低的基金向申购费用高的基金转换时，每次收取申购补差费用；从申购费用高的基金向申购费用低的基金转换时，不收取申购补差费用。申购补差费用按照转换金额对应的转出基金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差额进行补差。由红利再投资产生的基金份额在转出时不收取申购补差费。

3、转出基金时，如涉及的转出基金有赎回费用，收取该基金的赎回费用。收取的赎回费归入基金财产的比例不得低于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的比例下限以及该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

4、下面以南方300与南方价值、南方多利之间的转换为例进行说明（其中1年为365天）：

	转换金额	转换费率	
		申购补差费率	赎回费率
南方300转南方价值	0-100万	0.60%	份额持有时间(N)：N<1年:0.5%；1年≤N<2年:0.3%；N≥2年:0；
	100万-500万	0.50%	
	500万-1000万	0.40%	
	1000万以上	0	
南方价值转南方300	0-100万	0	份额持有时间(N)：N<1年:0.5%；1年≤N<2年:0.3%；N≥2年:0；
	100万-500万	0	
	500万-1000万	0	
	1000万以上	0	
南方300转南方多利	0-100万	0	份额持有时间(N)：N<1年:0.5%；1年≤N<2年:0.3%；N≥2年:0；
	100万-500万	0	
	500万-1000万	0	
	1000万以上	0	
南方多利转南方300	0-100万	1.2%	份额持有时间(N)：N<30天:0.1%；N≥30天:0；
	100万-500万	0.7%	
	500万-1000万	0.2%	
	1000万以上	每笔1000元	

（四）转换确认

正常情况下，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在T+1日对投资者T日的基金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办理转出基金的权益扣除以及转入基金的权益登记。在T+2日后(包括该日)投资者可向销售机构查询基金转换的成交情况。

（五）本公司可以根据市场情况调整有关转换的业务规则及有关限制，但应在调整生效前3日内在至少一种指定媒体予以公告。本公司也可以根据市场情况暂停和重新开通转换业务，但应在实施前3日内在至少一种指定媒体予以公告。

（六）本基金的转换业务规则以《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为准。

三、重要提示

1、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话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2、本公告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四月九日

附表：各代销机构办理南方沪深300指数基金定投业务的最低申购金额汇总表

销售机构名称	定投起点金额(元)	销售机构名称	定投起点金额(元)
中国建设银行	200(含)	广州证券	200(含)
中国农业银行	100(含)	南京证券	500(含)
中国银行	100(含)	齐鲁证券	500(含)
招商银行	300(含)	中信万通	300(含)
交通银行	500(含)	东北证券	200(含)
广东发展银行	100(含)	中银国际	100(含)
中国光大银行	100(含)	山西证券	200(含)
中信银行	100(含)	安信证券	100(含)
浦发银行	500(含)	华西证券	100(含)
中国民生银行	200(含)	国海证券	200(含)
华夏银行	200(含)	华鑫证券	200(含)
深圳发展银行	100(含)	银泰证券	100(含)
北京银行	200(含)	中原证券	100(含)
上海银行	200(含)	瑞银证券	1000(含)
平安银行	100(含)	第一创业	200(含)
东莞银行	200(含)	德邦证券	300(含)
宁波银行	100(含)	国盛证券	200(含)
杭州银行	100(含)	远东证券	200(含)
华泰证券	300(含)	华安证券	100(含)
银河证券	100(含)	华林证券	300(含)
国泰君安	100(含)	财富证券	300(含)
兴业证券	100(含)	民生证券	300(含)
联合证券	100(含)	西部证券	100(含)
海通证券	100(含)	万联证券	200(含)
广发证券	100(含)	国金证券	100(含)
湘财证券	100(含)	东吴证券	500(含)
长城证券	200(含)	世纪证券	300(含)
中信建投	100(含)	方正证券	200(含)
东莞证券	200(含)	平安证券	300(含)
招商证券	100(含)	华龙证券	100(含)
中信金通	200(含)	恒泰证券	300(含)
国联证券	500(含)	日信证券	100(含)

关于南方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应广大投资者要求，根据《南方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南方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约定，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定于2009年4月13日起开放南方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的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基金前端代码是202015；后端代码则根据不同代销机构而不同，中国工商银行和广东发展银行后端代码是202015，其他代销机构的后端代码是202016，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公司及各代销机构的营业网点（包括电子化服务渠道）提交申购或者赎回申请。

二、本基金的销售机构包括：

直销机构：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代销机构：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招商银行、交通银行、广东发展银行、中国光大银行、中信银行、浦发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华夏银行、深圳发展银行、北京银行、上海银行、平安银行、东莞银行、宁波银行、杭州银行、华泰证券、银河证券、国泰君安、兴业证券、联合证券、海通证券、广发证券、湘财证券、长城证券、中信建投、国信证券、申银万国、东莞证券、招商证券、中信证券、中信金通、渤海证券、国联证券、广州证券、光大证券、南京证券、齐鲁证券、中信万通、东北证券、信泰证券、中银国际、财通证券、山西证券、江南证券、安信证券、大同证券、华西证券、国海证券、华鑫证券、银泰证券、中原证券、瑞银证券、第一创业、国都证券、德邦证券、国盛证券、上海证券、远东证券、华安证券、华林证券、财富证券、民生证券、西部证券、西南证券、万联证券、长江证券、新时代证券、国金证券、东吴证券、东海证券、金元证券、世纪证券、方正证券、中金公司、平安证券、华龙证券、浙商证券、恒泰证券、国元证券、东方证券、日信证券、天相投顾。（排名不分先后）

具体安排请以各代销机构的公告或解释为准。

三、重要提示

1、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阅读《南方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南方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nf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89-8899）咨询相关情况。

3、本公告的解释权归本公司。

特此公告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四月九日

华宝兴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和赎回的公告

根据《华宝兴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和《华宝兴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华宝兴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定于2009年4月15日起开始办理日常申购和赎回业务(A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240012；B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240013)。

一、投资者范围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法律、法规、规章禁止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除外)及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二、日常申购赎回安排

1、申购赎回开放日：本基金从2009年4月15日开始办理日常申购赎回业务。基金办理日常申购赎回的开放日为证券交易所的交易日，以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布的交易日为准(本公司公告暂停申购时除外)。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并公告。

2、申购赎回要求：通过代销网点申购的单笔最低金额为1,000元人民币（含申购费），通过直销中心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10万元人民币（含申购费），追加申购最低金额为1000元人民币（含申购费）。已在直销中心有认购基金记录的投资者不受首次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但受追加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

投资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本基金按照份额进行赎回，申请赎回份额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单笔赎回份额不得低于100份。基金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销售机构（网点）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00份的，在赎回时需一次全部赎回。

3、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和赎回费：

（1）申购费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采用前端收费模式收取基金申购费用。投资者可以多次申购本基金，申购费率按每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本基金B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表如下：

申购金额	申购费率
500万（含）以上	每笔1000元
大于等于200万，小于500万	0.2%
大于等于100万，小于200万	0.4%
大于等于50万，小于100万	0.6%
50万以下	0.8%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申购人承担，主要用于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

（2）赎回费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最高赎回费率不超过5%，赎回费随基金持有时间的增加而递减。本基金B类基金份额不收取赎回费。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表如下：

持有时间	费率
两年以内	0.3%
两年以上（含两年）	0%

4、B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B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赎回费，而在基金持有期间收取销售服务费。其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0.4%，本基金销售服务费将专门用于基金的销售与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

5、申购和赎回申请的确认

基金管理人应自身或要求注册登记机构在T+1日对基金投资者申购、赎回申请的有效性进行确认。投资者应在T+2日到销售网点柜台或以销售机构规定的其他方式查询申请的确认情况，否则，如因申请未得到注册登记机构的确认而造成的损失，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三、销售机构

本基金通过直销机构和各代销机构的代销网点公开销售。直销机构包括直销柜台和直销E网金；代销机构包括：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金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万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恒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银投资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华宝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四、重要提示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2008年12月31日的《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上的《华宝兴业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同时发布在本公司网站（www.fsfund.com）。投资者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下载基金业务表单。

2、未开设销售网点地区的投资者，及希望了解其它有关信息和本基金的详细情况的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sfund.com)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热线电话查询。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7005588、021-38924558，直销专线电话：021-38505888-301或302、38505731、38505732。

3、由于各代销机构系统及业务安排等原因，可能开展上述业务的时间有所不同，投资者应以各代销机构具体规定的时间为准。

4、上述业务的解释权归本基金管理人。

五、有关基金份额净值公告

本基金管理人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之后，在每个开放日后的第二个工作日，通过网站、基金份额销售网点以及其它媒介，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六、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9年4月9日

大成基金关于增加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与中国建设银行网上银行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行）协商一致，本公司自2009年4月10日起，对通过建行网上银行申购大成策略回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90007）及大成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90008）的投资者给予前端申购费率优惠。

一、优惠方式

凡通过建行网上银行申购上述基金的投资者，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按八折优惠，但优惠后的申购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是固定费用的，按原费率执行。

本优惠仅针对在正常申购期的开放式基金（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费率，不包括各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也不包括基金定投业务及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费率。

二、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558（免长途通话费用）

公司网站：www.dcfund.com.cn

2、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33（全国）

银行网站：www.ccb.com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资料。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四月九日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与中国建设银行电话银行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行）协商一致，本公司自2009年4月10日起，对通过建行电话银行申购大成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90001）、大成债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90002）、大成蓝筹稳健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90003）、大成精选增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90004）、大成财富管理2020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90006）大成策略回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90007）、大成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90008）的投资者给予前端申购费率优惠。

一、优惠方式

凡通过建行电话银行申购上述基金的投资者，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按八折优惠，但优惠后的申购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等于或低于0.6%或是固定费用的，按原费率执行。

本优惠仅针对在正常申购期的开放式基金（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费率，不包括各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也不包括基金定投业务及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费率。

二、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5558（免长途通话费用）

公司网站：www.dcfund.com.cn

2、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33（全国）

银行网站：www.ccb.com

本公告的解释权归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资料。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四月九日

证券代码：600132　　股票简称：重庆啤酒　　公告编号：2009-015

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未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本次会议未有新提案提交表决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于2009年4月8日上午9：00在公司综合大楼七楼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共计82人，代表股份数25,346.7046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2.59%。

二、提案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公司200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25,345.8996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9.997%；反对0.61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0.002%；弃权0.195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0.001%。

2、审议通过公司2008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25,345.8996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9.997%；反对0.61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0.002%；弃权0.195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0.001%。

3、审议通过公司200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25,345.8996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9.997%；反对0.61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0.002%；弃权0.195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0.001%。

4、审议通过公司2008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25,345.8996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9.997%；反对0.61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0.002%；弃权0.195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0.001%。

5、审议通过公司200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25,345.8996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9.997%；反对0.61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0.002%；弃权0.195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0.001%。

6、审议通过公司200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08年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163,632,931.50元，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10%的盈余公积16,854,363.27元后，可供分配的利润为436,636,777.51元（母公司），公司拟以2008年12月31日的总股本483,971,198股为基数，每10股分配现金红利1元（含税），共计为48,397,112元。本次分配完成后，剩余未分配利润余额为388,239,657.71元。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

表决结果：赞成25,343.9696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9.989%；反对2.54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0.01%；弃权0.195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0.001%。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08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726.2945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9.9578%；反对3.922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0.0402%；弃权0.195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0.002%。

8、审议预计2009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726.2945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9.9578%；反对3.922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0.0402%；弃权0.195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0.002%。

9、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改聘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25,343.1571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9.986%；反对0.61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0.0024%；弃权2.9375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0.0116%。

10、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章程》修改如下：

1、原章程

第六条 公司现营业执照注册号为：企股渝总字第008142号。

修改为：

第六条 公司现营业执照注册号为：500000400001882。

2、原章程

第五条 公司住所：重庆市九龙坡区石杨路16号

邮政编码：400039

修改为：

第五条 公司住所：重庆市北部新区大竹林恒山东路9号

邮政编码：401123

3、原章程

第十三条 啤酒生产、非酒精饮料（限制类除外）的生产、销售；啤酒设备；包装物；原材料；普通货运（不含危险品运输）。

修改为：

第十三条 啤酒、植物蛋白饮料生产管理、销售；啤酒设备，包装物，原材料，普通货运（不含危险品运输）。

4、原章程

第四十四条 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为公司的住所地，即重庆市九龙坡区石杨路16号。

修改为：

第四十四条 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详见公司股东大会会议通知。

表决结果：赞成25,333.2196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99.947%；反对13.29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0.052%；弃权0.195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的0.001%。

三、 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由重庆天元律师事务所董毅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200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律师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9年4月8日

证券代码：600192　　证券简称：长城电工　　编号：2008-007

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情况；

2、本次会议无新增提案提交表决。

兰州长城电工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于2009年4月8日上午9:30时在公司办公楼5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杨林先生主持，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了大会。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表共3人，代表股份数14004613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18%。出席股份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大会决议有效。大会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了表决，逐项审议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08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

同意140046135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二、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0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140046135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三、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0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140046135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更换公司监事的议案》。

同意140046135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五、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0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140046135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0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预案》。

同意140046135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140046135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拟向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提供信贷业务担保额度的议案》。

同意140046135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九、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同意全资子公司天水长城开关厂有限公司拟以资产作抵押向中国工商银行天水分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140046135股，占与会有表决权股份的100%。反对0股，弃权0股。

以上议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登载的《长城电工2008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甘肃正天合律师事务所赵荣春律师为本次股东大会见证，意见为：公司2008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备